

019867

吉林市志

金融志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市志

金融志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新登字 07 号

吉林市志金融志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责任编辑:吕海江

封面设计:王颖

吉林文史出版社出版发行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35 印张 10 插页 550 千字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136号)

1992 年 5 月第 1 版

199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册

定价:100.00 元

吉林市印刷厂印刷

ISBN7-80528-586-1/K·236

吉林市地方志办公室人员

主 副 处 工 作 人 员	任 主 任 长	胡国军	杨东夫	
		孙德福	曾庆凯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恒海	万金书	王占勤
		王庆发	王海	王颖
		付莉	刘丽萍	刘金水
		李旭	吴晓莉	杨巨学
		赵健敏	潘晓波	
聘 请 人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李正夫	林明棠	张柏林
		唐冬梅		

《吉林市志》审定小组

组 副 成	组 长 员	陈桂荣	胡国军	林明棠
		唐晓莉	杨东夫	丁恒海
		孙德福	曾庆凯	
		连成昌	杨巨学	
		万金书		

吉林市地方志办公室人员

主 副 处 工 作 人 员	任	胡国军		
	主 任 长	孙德福	杨东夫	
		连成昌	曾庆凯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恒海	万金书	王占勤
		王庆发	王海	王颖
		付莉	刘丽萍	刘金水
		李旭	吴晓莉	杨巨学
		赵健敏	潘晓波	
聘	请	人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李正夫	林明棠	张柏林
		唐冬梅		

《吉林市志》审定小组

组 副 成	组	长	陈桂荣		
		长	唐晓莉	胡国军	
		员	孙德福	杨东夫	林明棠
			连成昌	曾庆凯	丁恒海
			万金书	杨巨学	

《吉林市志》编纂人员

主	编	胡国军		
副	主	孙德福	杨东夫	林明棠
	编	连成昌	曾庆凯	
本卷责任编辑	副主编	连成昌	万金书	
	纂	曾庆凯	张柏林	刘丽萍
		李旭	刘金水	

《吉林市志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李珍珠		
副	主	王刚	王木林	姜士君
		赵文	林兴尚	段玉林
顾	问	张连生	陈序忠	杜云昆(常务)
		孙万书	王景春	朱文
委	员	田汇东	屈作舟	
		闻兆庆	孟庆尧	刘忠诚
秘	书	刘玉臣	周殿玉	
书	长	杜云昆(兼)		
主	审	李珍珠		
副	主	闻兆庆	姜士君	赵文
		林兴尚	段玉林	

《吉林市志》编纂人员

主	编	胡国军		
副	主	孙德福	杨东夫	林明棠
		连成昌	曾庆凯	
本卷责任编辑	副主编	连成昌	万金书	
	纂	曾庆凯	张柏林	刘丽萍
		李旭	刘金水	

《吉林市志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李珍珠		
副	主	王刚	王木林	姜士君
		赵文	林兴尚	段玉林
顾	问	张连生	陈序忠	杜云昆(常务)
		孙万书	王景春	朱文
委	员	田汇东	屈作舟	
		闻兆庆	孟庆尧	刘忠诚
秘	书	刘玉臣	周殿玉	
书	长	杜云昆(兼)		
主	审	李珍珠		
副	主	闻兆庆	姜士君	赵文
		林兴尚	段玉林	

编纂工作人员

主	编	杜云昆	王雪枫	游孚生
文字综合编辑	编辑	马殿英		
编	辑	陈长志	康孝根	吴柏林
		游孚生	张立明	王雪枫
		黄恒迪	马殿英	

参加过修志的人员

袁均义	刘吉生	王福中	赵文林	郭炳南
马德州	付文成	娄雅芳	黄毅英	杨天雪

编纂工作人员

主	编	杜云昆	王雪枫	游孚生
文字综合编辑	编辑	马殿英		
编	辑	陈长志	康孝根	吴柏林
		游孚生	张立明	王雪枫
		黄恒迪	马殿英	

参加过修志的人员

袁均义	刘吉生	王福中	赵文林	郭炳南
马德州	付文成	娄雅芳	黄毅英	杨天雪

目 录

序言	
凡例	
概述	(5)
大事记	(13)

第一篇 金融机构

第一章 钱庄 典当 票号 储蓄会	(53)
第一节 钱 庄	(53)
第二节 典 当	(59)
第三节 票 号	(64)
第四节 储 蓄 会	(67)
第二章 吉林永衡官银钱号	(71)
第一节 创设官帖局	(71)
第二节 成立永衡官银钱号	(72)
第三节 经营业务	(73)
第三章 民营银行与外埠银行	(77)
第一节 功成银行	(78)
第二节 外埠银行	(81)
第四章 官僚资本银行	(84)
第一节 中央银行永吉分行	(84)
第二节 中国银行吉林支行	(85)
第三节 交通银行吉林支行	(87)
第四节 中国农民银行吉林支行	(88)
第五章 外国资本银行	(91)
第一节 华俄道胜银行吉林分行	(91)
第二节 朝鲜银行吉林支店	(92)
第三节 满洲银行吉林支店	(93)

第四节	吉林银行	(94)
第五节	平和银行	(96)
第六章	伪满洲国银行及金融合作组织	(99)
第一节	伪满洲中央银行吉林分行	(99)
第二节	伪满洲兴业银行吉林支店	(101)
第三节	伪兴农金库吉林支店	(105)
第四节	伪农村金融合作组织	(105)
第五节	伪城市金融合作组织	(107)
第七章	民营、外商及日伪保险机构	(109)
第一节	民营保险机构	(109)
第二节	外商保险机构	(111)
第三节	日伪保险机构	(112)
第八章	造币机构	(113)
第一节	吉林制造银元局	(113)
第二节	宝吉局	(115)
第九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机构	(117)
第一节	中国人民银行吉林市分行	(118)
第二节	中国工商银行吉林市支行	(121)
第三节	中国农业银行吉林市中心支行	(124)
第四节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	(127)
第五节	中国银行吉林支行	(131)
第六节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吉林市支公司	(132)
第七节	农村、城市信用合作社	(134)

第二篇 货 币

第一章	清代及民国货币	(156)
第一节	银 两	(156)
第二节	制 钱	(156)
第三节	官 银 票	(157)
第四节	银 元	(157)
第五节	铜 元	(158)

第六节	银两票与银元票	(158)
第七节	私 帖	(159)
第八节	永衡官帖	(159)
第九节	吉大洋票与吉小洋票	(161)
第十节	铜 元 票	(164)
第十一节	哈大洋票	(164)
第十二节	外国货币	(164)
第二章	伪满币	(167)
第三章	解放战争时期货币	(168)
第一节	东 北 币	(168)
第二节	吉林省地方流通券	(168)
第三节	东北九省流通券	(169)
第四章	人民币	(170)
第一节	统一流通人民币	(170)
第二节	新人民币	(170)
第三节	货币流通概况	(172)

第三篇 存 款

第一章	财政性存款	(187)
第二章	企业存款	(190)
第一节	工商企业存款	(190)
第二节	集体农业存款	(193)
第三节	乡镇企业存款	(194)
第四节	供销社存款	(195)
第五节	信用社转存款	(196)
第三章	储蓄存款	(199)
第一节	城镇储蓄存款	(199)
第二节	农村储蓄存款	(204)

第四篇 工商信贷

第一章	私营工商业贷款	(210)
------------	----------------	-------

12

第二章 工业贷款	(213)
第一节 国营工业贷款	(213)
第二节 集体工业贷款	(225)
第三章 商业贷款	(231)
第一节 国营商业贷款	(231)
第二节 粮食贷款	(241)
第四章 技术改造贷款	(247)
第五章 信托业务	(251)

第五篇 农村信贷

第一章 农业贷款	(259)
第一节 个体农民、社员贷款	(260)
第二节 集体农业贷款	(263)
第三节 家庭联产承包户贷款	(269)
第二章 国营农业企业贷款	(272)
第三章 乡镇企业贷款	(275)
第四章 农村商业贷款	(279)
第一节 供销合作社贷款	(279)
第二节 地方国营商业贷款	(284)
第三节 农村集体、个体商业贷款	(292)
第四节 农副产品预购定金贷款	(294)
第五章 农村信用社贷款	(300)
第一节 农民、社员贷款	(300)
第二节 集体农业贷款	(302)
第三节 集体企业贷款	(303)

第六篇 基本建设拨款与信贷

第一章 基本建设拨款	(309)
第一节 基本建设投资完成	(310)
第二节 审查设计概(预)算	(315)

第三节	备料拨款	(315)
第四节	工程拨款	(316)
第五节	更新改造拨款	(319)
第六节	基本建设投资包干	(320)
第七节	落实投资	(321)
第八节	基本建设财务决算的审查	(323)
第九节	组织动员内部资源	(323)
第二章	基本建设信贷	(325)
第一节	基本建设贷款	(325)
第二节	更新改造贷款	(327)
第三节	短期贷款	(328)
第三章	城市公共设施重点工程建设和农田水利建设投资	(331)
第一节	城市公共设施重点工程建设投资	(331)
第二节	农田水利建设投资	(334)
第四章	施工企业财务监督	(336)
第一节	国营施工企业财务监督	(336)
第二节	集体施工企业财务监督	(341)
第七篇 外汇和外贸信贷		
第一章	非贸易外汇结算	(346)
第二章	外汇信贷	(350)
第三章	对外贸易贷款	(355)
第四章	固定资产人民币贷款	(359)
第五章	外汇信托	(360)
第六章	外汇管理	(361)
第八篇 保 险		
第一章	财产保险	(366)
第一节	企业财产保险	(366)

第二节	家庭财产保险	(372)
第三节	运输工具保险	(375)
第四节	货物运输保险	(380)
第五节	农业保险	(383)
第二章	人身保险	(387)
第一节	人寿保险和生命保险	(387)
第二节	简易人身保险	(388)
第三节	旅客意外伤害保险	(390)
第四节	团体人身保险和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392)
第五节	城镇集体企业养老金保险	(393)
第三章	涉外保险	(394)
第四章	防灾、理赔	(396)
第一节	防 灾	(396)
第二节	理 赔	(398)

第九篇 金融管理

第一章	工商企业流动资金管理	(405)
第一节	定额流动资金管理	(406)
第二节	全额信贷管理	(406)
第三节	统一管理流动资金	(407)
第二章	农业信贷资金管理	(409)
第一节	指标管理和基金管理	(409)
第二节	农业信贷包干制	(410)
第三节	存贷挂钩差额包干制	(410)
第四节	实贷实存	(411)
第三章	货币管理	(412)
第一节	现金管理	(412)
第二节	工资基金监督	(417)
第三节	发行管理	(422)
第四章	金银管理	(424)

第一节	金银市场管理.....	(424)
第二节	金银收购与配售.....	(425)
第三节	金银价格管理.....	(427)
第五章	结算管理.....	(432)
第六章	代理业务.....	(436)
第一节	代理金库.....	(436)
第二节	代理公债.....	(438)
第三节	代理国库券.....	(440)
第七章	利率管理.....	(442)
第一节	存款利率.....	(442)
第二节	贷款利率.....	(450)

序 言

《吉林市志·金融志》，是吉林市地方志的组成部分，又是一部相应独立的专业志。这是吉林市历史上第一部记述上自清乾隆年间下至1985年二百余年历史的吉林市金融方志。编修工作历时八载，即将付印。这样一个浩繁而且具有重要意义的系统工程的完成，是一件值得祝贺的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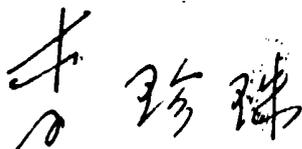
这部金融志的编纂工作，是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由五行一司组成的金融志编纂委员会及其金融系统修志办公室统一组织进行的。史料比较翔实，内容比较丰富。在编纂过程中依据马克思主义历史观，坚持了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比较全面的展示了旧中国吉林市金融业的产生和演变的艰难历程；展示了吉林市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组建人民的银行和发行货币的经历；展示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吉林市各家银行和保险公司在深化经济和金融体制改革中，扩大业务领域、恢复健全银行体系、确立中央银行制度、发展多种金融机构、开拓金融市场、充分发挥银行作用、支持和促进现代化经济建设等方面的基本实践和基本经验；从中使我们了解到各历史时期金融业对吉林市地方政治、经济所产生的巨大影响。

回顾历史，会使我们更加坚定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心，奋发努力，为振兴江城奉献自己的辛勤和智慧。

志书的编纂过程中，自始至终得到了各行、司领导和全体同行的关怀和支持，得到了孙万书、王景春等一些先后离退休老领导、老同志的赐教和帮助。修志人员不辞辛苦，搜集了大量史料，从中去伪存真，去粗取精，略古详今，精心撰写，付出了艰辛的劳动。我们相信这部志书在金融领域会起到存史、喻世、励志、资治的作用。

由于我们的思想业务水平有限，加之部分历史资料残缺，难免纰缪，望读者指正。

中国人民银行吉林市分行行长
吉林市金融志编纂委员会主任



1992年4月20日